
河北省财政厅文件

冀财农〔2022〕42号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 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

为支持冬小麦促弱转壮，保障夏粮丰收，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2〕24 号）要求，现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用于实施重点作物绿色高质高效行动和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具体下达情况见附件。该资金收入列 11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科目，支出列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科目。为做好预算执行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脱贫摘帽县（原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要求按照财政部等 11 部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2〕22 号）有关规定执行。

二、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冀政字〔2018〕40 号）要求，各市（县、区）在完成约束性任务的前提下，依据当地产业发展需要，区分轻重缓急，可在同一大专项内调剂使用资金。

请按照有关文件规定，加快预算执行，切实强化资金管理和绩效考核，确保资金管理规范、运行安全、使用高效。

附件：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分配及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河北监管局，省农业农村厅，有关市、省财政直管县农业农村局。

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7 日印发

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分

市县名称	预算代码	金额（万元）
曲阳县	130634	200

配及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备注
绿色高质高效建设20个千亩方、5个万亩片、辐射带动10万亩以上（含小麦浅埋滴灌0.4万亩）	